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 E-mail 方式发出,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3名。会 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汪时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一、《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 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 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事项。

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 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 3票赞成,赞成票比例 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临 2024-078 南侨食品集团 (上海) 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 2票赞成, 赞成票比例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本议案为关联 交易议案,关联监事汪时渭先生回避表决。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缴注册资本并增资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4-079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缴注册资本并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赞成票比例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赞成票比例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